

证券代码:002634

证券简称:棒杰股份

公告编号:2023-041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因日常经营需要，预计于 2023 年度与关联方义乌市峰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峰韞电子商务”）、浙江棒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棒杰医疗科技”）发生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 1,700 万。关联董事陶建伟先生、陶士青女士已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义乌市峰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参考市场价格	500	58	0
	小计			500	58	0

向关联人 租赁场所	浙江棒杰医 疗科技有限 公司	房屋 租赁	参考市 场价格	1,200	203.95	68.65
	小计			1,200	203.95	68.65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 易内容	关联交 易定价 原则	合同签 订金额 或预计 金额	截至披 露日已 发生金 额	上年发生 金额
向关联人 租赁场所	浙江棒杰医 疗科技有限 公司	房屋 租赁	参 考 市 场 价 格	68.65	68.65	0
	小计			68.65	68.65	0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1、义乌市峰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义乌市峰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 万
法定代表人	陶仙峰
住所	浙江省义乌市稠江街道浙铁绿城玫瑰园法合 2-2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2MA8G4G4H6C
经营范围	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21 年 10 月 12 日

(2) 浙江棒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浙江棒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
法定代表人	陶建伟
住所	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苏华街 21 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2MA2E5HFL4C
经营范围	从事医疗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商务信息咨询；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销售、售后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不含电子出版物）；自有房屋租赁；国际贸易、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8年11月27日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关联方峰韞电子商务实际控制人陶仙峰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陶士青之女金韞之之配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峰韞电子商务为公司关联方。

(2) 关联方棒杰医疗科技实际控制人陶建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棒杰医疗科技为公司关联方。

3、履约能力分析。

(1) 峰韞电子商务经营情况良好，履约能力较强，不存在进行该等关联交易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情形。

(2) 棒杰医疗科技拥有房屋的所有权，其产权和使用权均不存在任何争议，能够保证依约向本公司提供相应的房屋使用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要内容

1、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定价是根据国家政府部门相关政策精神要求，均严格按照价格主管部门规定执行，同时考虑到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遵循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进行定价。

2、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将根据业务发展及实际需求发生时分别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业务经营范围，有利于保证公司（含下属公司）正常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二)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定价原则为市场价格,具备公允性,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相关关联方产生依赖或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已将 2023 年度拟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与我们进行了沟通,我们认为此次日常关联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参照非关联方交易条款,是在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进行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核批准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不会对公司及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关联董事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时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四)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五)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浙江棒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6 日